

威尔斯科学幻想小说选

下

5

威尔斯科学幻想小说选

〔下〕

杨稼民 范与中等译

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

本书系根据纽约 Alfred A·Knopf 公司 1934 年出版的
《Seven Famous Novels by H·G·Wells》选译。

封面设计：封明诚

威尔斯科学幻想小说选

〔下〕

杨稼民 范与中等译

出版：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

发行：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刷：江苏新华印刷厂

开本 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 14.75 插页 2 字数 317,700

1980 年 11 月第 1 版 198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34 500 册

书号：10196·006 定价：1.08 元

目 录

〔下〕

首先登上月球的人们.....	1
神食	223

首先登上月球的人们

杨稼民 译



第一章

贝德福德先生在林普尼*遇到凯沃先生

在意大利南方的蓝天之下，葡萄叶影之中，当我坐下来执笔写书的时候，怀着某种惊异的心情想到，我之所以参与了凯沃先生惊人的冒险行动，纯粹是意料之外的事。那本来可以是任何一个人，而不一定是我。我是在自认为丝毫没有可能受到外界干扰的情况下，参加到事件中去的。当时我来到了林普尼，因为我认为那里是世界上最为平静无事的地方。“在这儿，不论怎样，”我说，“我总会得到平静和工作的机会的！”

于是这本书就成了这次冒险行动的结果。天命与人类的微不足道的计划又是多么的不一致啊！

也许我可以在此提一下，就是最近我在某项事业中遭到了惨败。但现在我坐在这儿，置身于优裕的环境中，承认过去的窘困境遇，倒是一种奢侈的享乐。我甚至可以承认，我的那些灾难在一定程度上是自找的。我也许在某些方面有点儿能力，但那都和经营实业无关。当时我很年轻，觉得自己是个有办事能力的青年，并以此自豪；其实，那正是年轻人招人讨厌的一种毛病。论年龄，现在我还算年轻，但我的一些

* 林普尼：在英格兰东南端，肯特郡境内。

遭遇，已经把某种属于青年时代的东西从我心灵上抹掉了。至于这些遭遇是否使我变得聪明一点了呢？这还是个值得怀疑的问题。

关于我去肯特郡的林普尼从事冒险的详情细节几乎无须论述。因为近年来，即使是业务交往，也都带有强烈的冒险气息。我干了投机冒险的事。干这种事当然会有一定的输赢。最后我是输了，够倒霉的。甚至当我已经从所有的事情中脱身出来，一位坏脾气的债主还觉得非对我狠毒一些才痛快。您也许尝过这种虐待人的苦头，也许您只是有所感觉。他逼得我够紧的。最后，我觉得，要是我不想当个办事员辛苦谋生的话，我只能去写个剧本，否则就别无出路了。我有一定的想象力，有广泛的兴趣，只要不遭厄运，我就打算为此而精神饱满地去战斗。当时，我不仅相信自己有做生意的本领，而且一直认为我同样能写一个好剧本，我觉得这种自信也不算太过分。我知道，在合法的业务经营之外，一个人能干的事不可能有那么多成功的希望，也很可能正是这种想法使我有偏见了。确实，我也就养成了一种习惯：把这个未曾动笔的剧本保留到一个下雨天再说。后来雨天果真来了，我就动笔写作。

我原来计划十天写完这个剧本，可是不久发现需要的时间比我估计的要长。正在动手写的时候，我来到林普尼，以便找个安静的落脚点。我觉得自己很走运，竟找到了那所小平房。我订了三年租约，搬了几件家具进去。在写剧本期间我自己做饭，我的烹调技术定会使比顿太太*吓了一跳。而且，您知道，自己做饭有味道。我有一把咖啡壶、一个煎鸡蛋用

* 比顿太太：在英国，姓比顿的很多，此处用来代表一般家庭主妇。

的带柄小锅、一个煎土豆的小锅，还有一个煎肠子和咸肉的煎锅——这些就是使我生活舒适所用的简单的炊具。一个人不能总讲排场，而简单朴素总有抉择的余地。此外，我存了一桶十八加仑装的啤酒，是赊来的。还有一个实心眼的面包师，每天都来，我可以向他买面包。这就是我当时的生活，当然谈不上是西巴利斯* 式的生活，但是比这更坏的日子，我也过过。附带提一句，那个面包师的确是个好人，他谁都相信，但愿我不欠他什么钱才好。

确实，谁要想找幽静环境，就请到林普尼来。它位于肯特郡的粘土带。我的房子座落在一个古老的海滨断崖的边缘上，可以望见海边低洼平坦的罗姆尼沼泽。在多雨的天气，这地方几乎进不去。我还听说，邮差在越过他沿途的湿渍地带时，脚上要绑木板。虽然我从没见过他那样做，但可以想象得出来。现在这个村庄由少数农舍和房屋组成。这些房舍的门外都放着桦木长柄大扫帚，当粘土太多的时候，好用来扫掉粘土。这个地区的概况，由此可见一斑。若不是对一些一去不返的事物还有些淡薄的记忆，这个地方是否存在过，都值得我怀疑。在罗马时代，这地方曾是英格兰的大港口列马纳斯港，而现在，海却离这里有四英里。在陡峭的小山下，是一些大圆石和罗马式的砖结构建筑物，古老的瓦特凌街就从这里开始，笔直地通向北方，有些地方还留下铺砌的路面。那时我常站在小山上想着过去的一切：奴隶罪人划的船和罗马军队，俘虏和官员，妇女和商贩，象我一样的空想家，所有出入这个港口的熙来攘往、喧闹嘈杂的人群。但现在呢！只有草坡上几块

* 西巴利斯：意大利南部一古都。西巴利斯人指爱奢侈享乐的人。

砾石、一两只羊——和我！昔日的港口所在地，现在是一片沼泽，弧形地扩展到遥远的邓杰内斯，到处点缀着一些树丛和中世纪城镇教堂的尖顶。现在这些古老的城镇，也继列马纳斯之后趋向消亡了。

沼泽上的风光确实是我见到过的最奇妙的景色之一。我想邓杰内斯大概离这里有十五英里远，它好象一条筏子浮在海面。再向西便是靠近黑斯廷斯港落日之下的一些小山。这些小山有时显得又大又清晰，有时却暗淡而低矮，经常则是由于气候的变化，完全隐没不见了。沼泽的近处河道交织，闪闪发光。

从我工作时靠近的那扇窗子可以望到山脊，也正是从这窗子里我第一次看到凯沃。当时我正在努力搞我的那个剧本，强把心思放在这真正困难的工作上。非常自然，他引起了我的注意。

太阳已经落山，天空清晰平静，呈青黄色。就在这个背景下，衬托出他黑色的身影——一个极为古怪的矮小的身影。

他是一个身体滚圆，长着两条细腿的矮个子，一举一动都带着一种痉挛性的抽动；他头戴板球帽，身穿长大衣，一条骑车穿的灯笼裤和一双长筒袜。他认为这种打扮适合他那极不寻常的思想。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这样穿戴，因为他从不骑车，也不打板球。那是一种偶然凑在一起的服装。我不知道这种服装是怎么兴起来的。他用手和胳膊作着手势，他的头猛地向四下转动，嘴里发出嗡嗡的声音。这声音好象出自什么带电的东西。你从来不曾听过这种嗡嗡声。他不时地还以一种最不寻常的声音清一清他的喉咙。

那时已经下过雨，人行小道的路面很滑，这更增加了他

那步态的痉挛性。他走到正对着太阳的地方站住了，掏出一只表，犹疑了一下，然后做了个痉挛的手势转回身，匆匆忙忙地折回原路；他不再做手势，而是跨着大步走，显出他那一双大脚——我记得他那双脚因为沾了粘土，怪模怪样的显得更大——对他最为有利。

这件事发生在我旅居的第一天，当时我写剧本的精力达到高峰。我认为，这件事纯粹是个分心的讨厌事件——浪费了我五分钟。我又回到剧本写作上来。但是，第二天黄昏，这种怪现象非常准确地又出现了，再一个黄昏又重复了一次。确切地说，只要不下雨，每个黄昏都是如此。于是要想把注意力集中在剧本写作上得费很大力气。“这个该死的家伙，”我说，“真叫人认为他在学演木偶戏啦！”有好几个黄昏我从心眼儿里咒骂他。

后来，我这种厌烦的心情变成了惊异和好奇。一个人好端端的为什么要干这事儿呢？第十四个黄昏，我再也忍耐不住了，他刚一出现，我就打开那个法国式的窗连门*，跨过前廊，直向他总是站立的地方走去。

我来到他身边时，他已经掏出了表。他长着个胖圆的红脸，眼睛是棕红色的——我以前都是逆着光看他的（所以没看清过）。“请等一下，先生。”他转身时我说。

他睁大眼睛。“等一下，”他说，“当然可以。要是您打算和我多谈一会儿，那也不算过分的要求——您说的等下的时间已经到了——要是不麻烦的话，您可以陪我走走吗？”

“一点也不麻烦，”我说，便在他身旁一起向前走去。

* 法国式窗连门：兼作窗户用的门。

“我的习惯是有规律的，我和人交往的时间——是有限的。”

“现在这时间，我猜想，是您锻炼身体的时间吧？”

“是的。我是来这里欣赏日落的景色的。”

“您不是。”

“先生，这——？”

“因为您从来不看日落。”

“从没看过？”

“对了。我看了您十三个晚上了，您没有看过一次日落——一次都没有。”

他皱着眉头，象一个遇上难题的人那样。

“嗯，我喜欢阳光——空气——我顺着这条道走，穿过那个栅栏门”——他猛地转过头——“再向着——”

“您不是那样，您从来没那样做，这全是胡说，那儿没有路。譬如说今天晚上——”

“哦！今天晚上！让我想想看。啊！我刚看过表，知道我出来的时间已经比我准确规定的半小时超出了三分钟，我就决定没有时间再绕过去，我就转身——”

“您倒总是这样做的。”

他看着我——沉思了一下。“现在我想想了，也许我是那样做的。可是您刚才想要和我谈些什么呢？”

“怎么，就谈这事呀！”

“这事？”

“不错。您为什么这样做呢？每天晚上您到这儿来，还发出一种声音——”

“发出一种声音？”

“就象这样”——我模仿他发的那种嗡嗡声。

他看着我，显然，这嗡嗡声唤起了他的嫌恶。“我是那样干了吗？”他问。

“每个该死的晚上都做。”

“我一点不知道。”

他闭口无言，一本正经地打量着我。“会不会是，”他说，“我已经形成了一种习惯？”

“看起来好象是，您说呢？”

他用手指向下拉他的下嘴唇，同时望着他脚边的一个水洼。

“我心里事情太多，”他说，“可是您想知道那是为什么，好吧，先生，我可以向您保证，我不仅不知道我为什么这样做，而且甚至不知道我这样做了。您想想，这是您刚才这样说的；我从来没有越过那片地……这，这些事情让您厌烦了？”

出于某种原因，我开始有点可怜他。

“不是厌烦，”我说，“但是——您设想一下，要是您自己在写个剧本！”

“我不会。”

“那么，您想一下任何需要聚精会神的事情。”

“啊！”他说，“当然。”他又沉思起来。他的表情显得那样苦恼，我更可怜他了。追问一个陌生人为什么在一条公共路径上发出哼声，毕竟有点过分了。

“您知道，”他无力地说，“这是一种习惯。”

“哦！我懂得这一点。”

“我一定得改掉它。”

“要是让您为难就不用改了，反正也与我无关——这是一

种自由。”

“没关系，先生，”他说，“没关系。我非常抱歉。我应该注意自己不要干这些事情。将来我一定注意。我能不能再麻烦您——一次？您学一次那声音？”

“大概就象这样，”我说。“Zuzzo, zuzzo.可是实在地，您知道——”

“非常感谢您。实际上，我知道我变得愚蠢地心不在焉。您是很有道理的，先生——完全有道理的。确实，我很对不起您。这种事不会再有。现在，先生，我已经让您走出来太远了。”

“我确实希望我的鲁莽——”

“没关系，先生，没关系。”

我们互相打量了一下。我抬了抬帽子给他道了晚安。他有点抽搐地给我答了礼，我们就各走各的路了。

我站在栅栏旁，回头看着他渐渐远去的身影。他的姿态显然不同了，走路好象有点瘸，个子也缩小了。同他以前又打手势又嗡嗡哼相对照，使我感到有点莫名其妙的忧伤。我目送他直到望不见影儿。随后出于把自己的事业坚持下去的由衷的希望，我回到平房，着手剧本写作。

第二天傍晚，我没有看见他，第三天也没有见到他。但我总忘不掉他，我想，作为一个感伤的滑稽角色，他或许在我的剧本情节发展上 useful。第四天，他来拜访我了。

一时间我想不出他为什么来找我。他非常郑重其事地谈些不相干的话，然后突然转入正题，他要把我的房子买下。

“您知道，”他说，“我一点都不怪您，可是您破坏了一种习惯，从而打乱我一天的日程。多年以来，我都从这个地方走过——好多年了。无疑地我是发了那种哼声……因为您的关

系，那都不可能了！”

我建议他是否可以到别的地方去试试。

“不行，没有别的地方。唯一的地方就是这儿。我调查过了。现在——每到下午四点钟，我就走投无路。”

“但是，我亲爱的先生，要是这件事对您是这么重要的话——”

“重要极啦。您知道，我是——我是个研究家——我正从事着一种科学研究。我就住——”他停下来，象是在思考。“住在那边。”他说着，突然一指，险些碰上我的眼睛。“有白烟囱的那个房子，您看，就在那些树那边。我周围的环境不正常——不正常。我恰好接近完成一个最重要的实验——我能向您保证，那是一个从没人做过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实验。它需要持续不断的思考，持续不断的精神上的安定和活动，而下午就是我最美妙的时刻！——那时脑子里翻腾着新的概念——新的观点。”

“您为什么不可以仍然到这儿来？”

“那是全然不同的，我会感到不安，我思考不了我的工作，而会想到您在写剧本——看着我而引起烦恼。不行呀！我一定要买下这房子。”

我沉思起来。自然，在说出任何决定性的话之前，我得把这事情彻底地考虑一下。一般地说，那些日子里，我倒随时准备做点儿生意，卖点儿东西总对我有吸引力；可是，首先，这房子不是我的，并且即使我以好价钱把房子卖给他，要是当时的房主闻到这笔交易的风声，那在交货时就会有麻烦；其次，我自己还是——债务未清。很清楚，这是一件需要周密处理的事情。此外，他有可能研究出某种有价值的发

明一事，也使我感到兴趣。我要对这项研究多知道一点儿，倒不是有什么不正当的意图，而单纯地认为要是能明白是怎么回事，也许在我写作之余可以轻松一下。于是我用话来试探他的反应。

他倒是有什么说什么。他一说开了头，我们的谈话就变成他一人的独白了。他谈起来象个长期被监禁的人，把心里想说的话反来复去地独自叨念着。他说了足有一个小时，我必须承认，听起来真够吃力。但是，通过他的全部谈话，给人以一种心里暗喜的感觉——好象一个人给自己规定了工作，然后又有时偷点懒，那样一种自我欺骗的感觉。在这第一次会面中，他的工作的要旨是什么，我没有估量出多少。他说的话一半都是我完全陌生的术语，他用他乐于称之为基础数学的东西解释了一两点，用绘图铅笔在一个信封上计算，那种情形让人假装有点明白都很难。“是的”，我说，“是的，说下去？”然而，我总算充分相信，他决非只是个狂人在搞点儿什么所谓“新发现”的把戏。虽然他外表象个怪人，但他有一种力量使人觉得他不可能是怪人。他干的不管是什么吧，反正是与机械学有关。他谈到他的工作棚，谈到他训练的三个助手——原来都是做零工。现在，从工作棚到专利局，仅只迈了一步。他邀请我去看看那些东西。我欣然接受了他的邀请，并且有意识地说了一两句话把这件事订妥了。他提出的转让房子的事自然而然地成了悬案。

最后，他站起身要走，向我道歉，说他这次来访拖的时间太长了。他还说，谈他的工作是一种难得享受到的乐趣。象我这样有理解力，又能愿意听别人谈话的人，他也不容易找到。他也很少和职业科学家交往。

“麻烦事太多，”他解释说，“阴谋太多！实在，当一个人有了一种想法——我倒不是愿意变得那么无情，可是——”

我是个相信冲动的人。我提出一个或许是有冒失的建议。您一定记得我是孤身一人，在林普尼写剧本已经十四天了，由于破坏了他的散步，我一直受到良心上的谴责。“为什么，”我说，“您为什么不可以用这个当作您的新习惯呢？用这个来代替我破坏了的那个？至少在我们解决房子问题之前是可以的。您需要的是在心里反复思考您的工作，那就是您经常在下午散步时做的事。很遗憾，那已经成为过去——您也不能使它恢复原状。但是为什么不能到这儿来和我谈谈您的工作；把我当作一面墙，把您的思想抛到上面再接回去呢？可以肯定，我自己没有足够的知识来偷窃您的想法——而且，我一个科学家也不认识——”

我没再说下去。他在考虑。显然，这件事吸引了他。“可是恐怕我会使您厌烦的。”他说。

“您觉得我太笨吗？”

“哦，不是；但是那些技术术语——”

“不管怎样，今天下午您使我发生了极大的兴趣。”

“当然，那对我会是一个很大的帮助。把一个人的想法整理清楚，最好的办法莫过于把这些想法讲出来。到目前为止——”

“亲爱的先生，别再说啦？”

“可是您真的能空出这个时间吗？”

“没有什么能比改换工作更使人得到休息的啦！”我怀着充分的信念说。

事情就这样定了。来到走廊的台阶时，他转过身说：“从